

证券代码：834770

证券简称：艾能聚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为补充确认公司 2019 年度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 5 月 16 日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内容中，2019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昆山克瑞斯化学品有限公司采购化学品预计金额为 10,000,000 元。经审计，实际发生额为 10,334,920.23 元，超出预计发生额为 334,920.23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昆山克瑞斯化学品有限公司

住所：昆山市周市镇东方家园

注册地址：昆山市周市镇东方家园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春燕

实际控制人：钱春燕

注册资本：3,500,000

主营业务：危险化学品其他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不得储存);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化工产品
及原料、金属材料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昆山克瑞斯化学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昆山新艾克能源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文明控股的公司。2018年10月，挂牌公司子公司昆山新艾克注销，昆山克瑞斯化学品有限公司成为挂牌公司过往关联方，谨慎起见，公司2019年度仍将与昆山克瑞斯化学品有限公司的交易作为关联交易处理。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开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任何一方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关联方昆山克瑞斯化学品有限公司采购化学品预计金额为 10,000,000 元。实际发生额为 10,334,920.23 元，超出预计发生额为 334,920.23 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为完成公司生产经营任务，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而发生的，是合理的、必要的。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